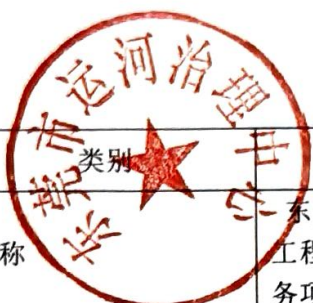


**东莞市运河治理中心东引运河、寒溪水流域莞龙桥至峡口段
河道工程峡口变电站相关线路迁改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评
审（评估）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东莞市运河治理中心东引运河、寒溪水流域莞龙桥至峡口段河道工程峡口变电站相关线路迁改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评估）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名称：东莞市运河治理中心 地址：东莞市莞城区运河西三路 178 号 联系人：陈花 联系电话：15112736940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工程咨询(专业咨信、电力、规划咨询、项目咨询、评估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乙级及以上资质。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服务内容：对东引运河、寒溪水流域莞龙桥至峡口段河道工程峡口变电站相关线路迁改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件进行审查，并提供咨询评审（评估）的服务。2. 中介服务机构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进行审图工作，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完成审查和出具评审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完全响应业主提出的工期要求，并出具成果文件。 2. 提供服务的地点： 。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本项目取费根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 号），最终按照行业标准或相关文件规定计算并经审核后，再下浮 30%作为结算价，且不超发改委批复的价格 7.42 万元。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至工程竣工验收。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具体于合同中明确。

10	结算方式	具体于合同中明确。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